

英美短篇小说选

银脸谱



休·沃尔波尔 著
德 玮 译

地质出版社

英美短篇佳作选

银 脸 谱

休·沃波尔等 著

德 玮 译

*

地质部书刊编辑室编辑

责任编辑 张 瑚

地质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四)

张家口地区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787 \times 1092^{1/32}$ 印张: 9 字数: 197,000

1982年 2月北京第一版·1982年 2月 第一次印刷

印数1—37,600册·定价0.90元

统一书号: 10038·新15

目 录

银脸谱.....	[英]休·沃波尔 (1)
医生、妻子和闹钟.....	[美]安娜·凯瑟琳·格林 (20)
保尔事件.....	[美]威拉·卡瑟 (70)
两瓶开胃汁.....	[英]洛德·邓桑尼 (95)
霪雨绵绵.....	[英]萨默赛特·毛姆 (112)
信心、希望和怜悯.....	[美]欧文·科布 (164)
碎茶叶巧救鸳鸯记	
.....	[英]埃德加·杰普森 罗伯特·尤斯塔斯 (187)
塞浦路斯蜂.....	[英]安东尼·温 (210)
生死棋局.....	[英]阿加莎·克里斯蒂 (231)
永恒的悬案.....	[美]本·雷·雷德曼 (248)
分界线.....	[英]玛杰里·阿林厄姆 (267)

银脸谱

〔英〕休·沃波尔

休·沃波尔（1885—1941），英国名作家及评论家，著有多种作品。本篇选自《万灵节之夜》，曾以《好心的太太》为名搬上舞台，成为百老汇享誉一时的剧目。

索尼娅·赫里斯小姐从韦斯顿家宴罢归来，听到身旁有个声音说道：

“劳驾——打扰一下——”

她从韦斯顿那里一路走来，因为不过隔了三条街。现在她离自己家门差不了几步了。只是天色已晚，四周僻静无人，金氏路那边传过来的喧闹声已更加模糊了。

“对不起，我不成——”她开口说道。天气实在冷，风刮得两颊刺痛。

“只请您——”他盯着说下去。

她扭过头去，看到的是一个少见的英俊小伙子，正是那种言情小说里常能见到的风流小生。身材修长，白晰纤秀，文质彬彬，别是一种高雅风度——总之，凡夸得上的，都齐了！——只不过，他衣着寒酸，一身蓝衣服已经将就多年。寒气逼得他瑟瑟发抖，确实，象这副样子，哪能不冷？

“对不起，我怕不成——”她又说了一遍，说真的，她

打算起步走了。

“是，我知道，”他马上接过话头说道。“谁都这么说。一般说来，是这样的。要是我换了您，也会这样说。可是我非得说下去不可。要知道，我没法空着两手回去见老婆孩子。家里没火，也没吃的，除了顶着一块天花板之外，啥都没有。是我不好，全怪我。我不求您的怜悯。真是万般无奈，我才耽搁您的工夫。”

他哆嗦。他打颤。看上去好象要摔倒了。她不由自主地伸出手去扶住他。才一触摸到他的胳膊，就觉得他的胳膊也在单薄的袖管里发抖。

“不要紧……，”他喃喃说道。“那是饿的……，原谅我，我是身不由己啊。”

但是，她却刚吃完一顿丰盛的晚饭。酒也喝得够多的，再多一点也许就忘乎所以、肆无忌惮了——不管怎么说吧，她自己也不清楚到底是怎么搞的，反正，她把他领回家里去了，领进了深蓝色油漆的大门。竟然干出这样的事来，真要命！难道还能说这是因为她年幼无知、不懂得利害吗？根本不是。要知道她不折不扣是五十岁的人了。虽说四肢发达，体格健壮（稍许有点心律不稳定，这点除外），大脑也还不至于简单到幼稚、发神经、甚至异乎寻常的程度。不，这几种毛病，她哪种都不是。

然而要说她懂事吧，她却有一种天生心肠太软，软得过了分的毛病。她这一辈子就是这么过来的。她吃亏上当虽说没有几次，但无不是因为她菩萨心肠大发作，好事做昏了头脑的缘故。她自己明白——真是够明白的！——这一点凡是她的朋友，没有一个不对她絮叨过好多遍。她在五十大寿的那一天，曾对自己发誓说，“从不感到天命之年了，得，我总

该不再干蠢事了。”然而，瞧，这不又来了！什么帮助不帮助的，把一个对他一无所知的小伙子弄到家里，而且是在深更半夜，何况他完全有可能是个十恶不赦的罪犯。

可就这么一眨眼的工夫，小伙子已经端坐在她的玫瑰色的沙发上，吃着三明治，喝着威士忌苏打了。他满脸都浮现出为她陈设之美所折倒的神情。“如果这也是他拿腔作势在演戏的话，他演戏的本领也真是不赖！”她暗自思忖。但是他确实有鉴赏能力，确实有学识。他懂得尤屈荔萝（莫里斯·尤屈荔罗，法国画家，1883—1955——译注）的这幅早期作品，代表了大师创作的唯一重要时期。他也懂得“两老谈话窗户下”是出自西克尔脱（沃尔特·理查德·西克尔脱，英国画家，1860—1942——译注）的手笔。他认得多布森（弗兰克·多布森，英国雕塑家，1888—1963——译注）头像，他也认得卡尔·米莱斯（瑞典雕塑家，1875—1955——译注）的青铜麋。

“你是个艺术家，”她说道。“你能画？”

“哪里，我是个皮条客、小偷，一个您爱怎么说都成的人，反正是干坏事的，”他怨气冲天地说道。“好吧，现在我得走了，”他又添上一句，说着从沙发上一跃而起。

现在，他看上去精力充沛。确实是这样，她简直难以相信这就是半小时之前还需要她伸出手去扶着的同一个人。难道他不是一位体面的先生吗？这一方面不该有什么问题了吧！拿百把年以前的标准来衡量，他真是俊美绝伦，他是一个年青的拜伦，一个年青的雪莱；而不是年青的勒芒·罗，也不是年青的朗纳特·考尔曼（后两人皆电影名星，以受女观众喜爱著称——译注）。

对，他还是走了的好。她希望（倒不是为了怕自己破财，而是为了怕破了他的形象）他不至于开口要钱或者勒索、要挟

点儿什么。再说，她已是满头白发的年龄了。再加上神态坚毅、体格结实，看上去不至于象是个怕别人威胁的人吧！显然他也丝毫没有威胁之意。他径直向门口走去。

“啊！”他猛吸一口气以示惊讶。他站住了，站在她最心爱的一件艺术品面前。那是一个银制的小丑脸谱。小丑带着笑脸，眉飞色舞，喜气洋洋。丝毫没有历来小丑那副无一不摆在脸上、装得既委屈又愁苦的模样。这是当代独步艺坛、大名鼎鼎的脸谱制作家索勒特的一件杰作。

“是吧，可爱吧？”她说道。“这是索勒特早期的一件作品。我认为，哪怕在今天，它仍然可以说是最好的一件。”

“材料选得好。表现这个小丑，银子正合适，”他说。

“就是，我与你同感。”她表示同意。她想起她还没有问过他究竟有哪些困难，他老婆孩子是怎么回事，他过去是干什么的。也许就这样不问还好些。

“您救了我的命，”走到门厅的时候，他说道。她手里拿着一张一镑的票子。

“好吧，”她乐呵呵地回答说。“夜，这么深了，我把一个陌生男人领到家里来，简直是冒险。我是在犯傻——我朋友会这么说我的。可是话又得说回来，象我这一把年纪的老太婆——又冒什么险呢？”

“我也许会把您的喉管给切断的，”他这句话说得相当一本正经。

“这，你可以做到，”她承认说。“但是你自己也要遭到可怕的后果。”

“不，不至于，”他说道。“在这种年月，不至于。警察从来是谁也逮不着的。”

“行了。晚安。拿着吧。这至少可以使你们暖和些。”

他接了钱。“谢谢，”他漫不经心地说道。到了门口，又赞了句：“那个脸谱，我从来没见过这末可爱的东西。”

关上门，回到起居室之后，她长吁一口气。

“多好看的小伙子！”突然她发现她最美最美的白玉烟盒不见了。它本来是放在沙发旁边的小桌子上的。她进小厨房切三明治之前的那一会儿，还看见那个烟盒来着。他偷走了。她向四周看了看。没有了。不用说，是他偷走了。

“多好看的一个小伙子！”她上床的时候还在想。

索尼娅·赫里斯是属于她那个时代的那种女人，嘴巴上说起来这也不对劲，那也不入眼，横挑鼻子竖挑眼，把什么都看的一无是处，而内心里却向往着别人都能对她热恋和爱慕的人。而今尽管两鬓染苍、年届半百，外表上看起来，还是相当活跃，有朝气，挺精神。睡少一点，吃少一点，都不打紧；跳舞、喝鸡尾酒，打桥牌，都能奉陪到底。然而在内心深处，她根本不希罕什么鸡尾酒、什么桥牌。她是女性至上者，有着一颗易于动感情的脆弱的心，岂只是抽象意义上的脆弱，在任何具体事情上都脆弱。这种情绪发作起来，就得吃药，躺下，休息。还得躲开别人，谁也不见。与同一时代、同一生活环境里的其它妇女相同，要是她想干什么的话，就一定干得出来。

她永远得唱主角，没什么理由好说的。

但是，如果把什么都揭掉的话，她还是个女性。至少有过这末两次，当时她要是爱到底的话，就结婚了。可惜的是她真心相爱的男人却不爱她（那是二十五年以前的事了）。这样才使得她装出一副讨厌男婚女嫁的样子。如果她能生上一个孩子的话，她的天性也会得到充分的体现。然而这些福气她都没摊上。她曾经对不少人表现过女性的柔情（虽然外表上还是

她那种玩世不恭满不在乎的神气)，而这些人只借助于她，利用她，却从来不真正关心和爱护她，有时甚至于讥笑她，把她叫做“老好人”。她从来没有被她的朋友们放在心上，而只存在于她或他们的外部世界。例如，她来往的那些姓赫里斯的本家，洛凯奇家、卡德家、纽麦克家的亲戚朋友们，只有在牌桌上三缺一的时候才用得着她，家里有红白事摆宴时才让她凑凑数，或者让她在伦敦帮着置点儿什么。再不然，在他们挨骂的时候，或事情不顺当、遇到挫折的时候，就是找找她解个闷，散个心。所以说，她其实是一个非常孤独的妇女。

她第二次见到这个年青的贼是两星期以后的事了。她见到他，是因为一天晚上他又找上门来了。当时她正在打扮，准备出去吃晚饭。

“门口有个年青人要见您，”她的使女露丝说道。

“一个年青人，谁？”但是她马上明白了。

“我不认识，索尼娅小姐。他不肯说名字。”

她自己下楼，看见他在客厅里，手里拿着那个烟盒。这次他穿了身象样点儿的衣服。看上去仍带着饿相，仍是一副憔悴潦倒、走投无路的样子，但还是出奇的漂亮。她把他领进上次一起呆过的房间。他把烟盒交给她。“我把它当了，”他说道，眼睛盯着银脸谱。

“瞧你干的事，多丢脸！”她说道。“这一次你又打算偷些什么呢？”

“我老婆上礼拜挣了点儿钱，”他说道。“我们可以过上几天了。”

“难道你从来不干活吗？”她问他。

“我画画，”他回答说。“可是谁也不愿意买我的画。它们不够现代化。”

“你记住，挑几张你的画给我看看，”她说道，但马上觉得自己的心是多么的脆弱啊！他所以能影响她的力量，其实并不是由于他长得好看，而是他那种既贫困无援却又桀傲不驯的复杂态度，就象一个淘气的孩子，既讨厌妈妈的管教，但又总是缠着妈妈要这要那似的。

“我带着几张呐，”他说着，走进客厅拿了几幅油画回来。他把油画打开。简直糟糕透了——布景似的山水和搔首弄姿、故作伤感的人物。

“画得太糟了，”她说道。

“我明白，是很糟。不过您总知道我的美学标准是非常高雅的。我只对艺术的珍品感兴趣。举例说吧，您的烟盒，那个脸谱，还有尤屈荔萝，诸如此类。至于我自己所能画的，仅止于此了。说起来确实令人不胜气恼。”他脸带微笑，望着她。

“您能买一幅吗？”他问她。

“啊。我不想买，”她回答说。“买了也挂不出来，得藏着。”她想起还有十分钟，客人就要来了。

“喔。您就买上一幅吧。”

“不，当然不——”

“成，当然成，您买吧，”他走过来，抬头望着她，望着她那张慈善的宽脸膛，活象一个纠缠不清的孩子死乞白赖地在要什么东西。

“那——好吧……这些要多少钱？”

“这是二十镑，这幅是二十五——”

“真是叫人笑歪了嘴！要知道这些都是一个子儿也不值的东西。”

“有一天也许会值钱的。现代的作品，谁也说不准。”

“就这些？我说的准没错。”

“请您就买上一张吧。画着牛的那张就挺不错。”

她坐下来签了一张支票。

“我真成了十足的冤大头。拿着吧，只是别忘了我再也不想见你了，永远不！这里再也不许你来了。想在街上找我说话也没用。你要是找麻烦，我就喊警察。”

他心满意足地拿起支票，伸出手来。握她手时，还稍稍地捏了捏。

“把光线对准了挂起来，还是挺不错的——”

“你得买双新靴子了，”她说道，“这双太不像样子了。”

“现在我买得起了，”说着他就走了。

那天一晚上，她听着朋友们的揶揄嘲弄。再尖刻，再受不了，她还是想着他。她连他的名字还不知道。关于他的事情，她知道的只是他自己信口胡扯的那些，什么他是个无赖汉啦，什么他得养活一个可怜巴巴的老婆和一个整天挨着饥饿的孩子啦，等等。她独自琢磨出来的这一家三口的境况整天缠着她。不管怎么说，他总算把烟盒子还回来了，这一点多少还算老实。不过，他也明白，要是不还烟盒的话，也就甭想再见她了。他一下子就发现了她是一个再好不过的衣食来源，加上她竟然买下了他那张蹩脚画——说来说去，他也不完全是一无可取。能这末热切地爱上美的东西的人，不可能是一无足取的。瞧他一踏进房间就径直向银脸谱奔去，目不转睛，凝神屏息地盯着看的那副神气，简直就象把整个心灵都扑上去了。只要她一坐上餐桌，尽管嘴里还发着牢骚，抬头望望对面挂着银脸谱的那块淡淡的墙壁，她就顿时全身发软。在这块看着叫人感到心旷神怡的、特别耀眼的墙壁表面上，她认为映现着这个年青人的某种神色。仔细再看看，

又说不上在哪儿了。因为小丑的脸颊是丰满的，嘴巴是阔的，嘴唇是厚的。……可是，然而……

接下去的几天，只要她是在伦敦街上转悠，她就不由自主地往过路人堆里面张望，总想看看他在不在那儿。她不久就发现的一点是，他比她见过的所有的人都漂亮得多得多。但是，可别说是他的漂亮打动了她。还是说因为他要求她对他好，也是因为她自己要——啊，她是多么强烈的要待别人好啊！

她有这么一种幻觉，银脸谱慢慢儿地在变。圆胖夸张的脸在变瘦，空空如也的眼眶里增添了某种新光彩。千真万确，这是再美再美不过的了。

于是，同前几次一样，那么出其不意地，他又出现了。那天晚上，她看完戏回来，正抽着睡前的一支烟，打算就上楼去安置的时候，有人敲门了。谁来都是按门铃——从来没有人想敲过她那付猫头鹰形状的老式门环，那是她有一天无意在一家古玩铺里买的。

一听扣门声，她就肯定是他，露丝已经上床睡了，所以她亲自去开门。真是他来了——还有一个年青女子和一个娃娃在一起。他们都进了起居室，都局局促促地靠火站着。直到此时此刻，眼见着他们打伙儿靠火站着，她才第一次打心底里感到强烈的恐惧。她忽然之间意识到她真是多么的脆弱——一看见他们，她似乎就真要眼泪汪汪了。她，索尼娅·赫里斯，年龄五十一，万事不求人，除了有点儿心律不齐外，全都壮实——竟然会眼泪汪汪！就好象谁在耳边提醒她似的。她真地害怕起来了。

那个女的也不同意一般，红头发，白净脸，是一个身材很单薄但相当优雅的小模小样的小个儿。娃娃则裹着披巾，睡得

正香。她给他们端来了喝的和本来留着自己吃的三明治。年青小伙子带着动人的微笑望着她。

“我们这次不是来乞讨哀告的，什么也不要，”他说道。“我只想让你见见我的妻子，也让她开开眼界，看看你那些可爱的东西。”

“好吧，”她生气地说道，“你们只能呆上一两分钟，太晚了，我要睡了。再说，我告诉过你，不要再来了。”

“艾达逼我来的，”他说道，冲着他老婆那边点点脑袋。“她是多么地想见您啊。”

那个女的一言不发，只是脸色阴沉地瞪着前面。

“行了。但是，你们得马上走。还有，你还从来没有对我说过你叫什么，姓什么。”

“亨利·艾博特。这是艾达。孩子也叫亨利。”

“行啊。近来过得怎么样？”

“好，很好！阔气得很呐。”但是他马上不说话了。女的则一直闷声不响。僵了好一会儿，实在耐不住了，索尼娅·赫里斯提出他们该走了。他们没动。又过了半小时，她坚决地又说了一遍。他们总算起身了。站在门口，亨利·艾博特朝写字台方向歪歪脑袋。

“谁替您写信？”

“谁也没有。我自己写自己的。”

“您应该有个人替您写。省事多了。我来替您写吧。”

“啊，不，多谢了。这是永远办不到的。好了，晚上好，再见吧——”

“当然得由我来替您写。您也无需乎给我什么报酬。我呐，消磨消磨时间罢了。”

“尽瞎说……，晚上好，再见。”她眼看他们把门关上

了。但是她睡不着。她躺在那儿尽想着他们。她感动了。一部分是出于女姓的体贴心意(试想那个女人同娃娃坐着,那副无依无靠的样子)。她一想到自己对他们怀有这种心意,就不禁全身发热,激动起来。另部分是因为惊恐不安而引起哆嗦,连周身血管都感到冷飕飕的。是啊,她但愿不再见到他们。是但愿吗?这还得问问。明天走在斯隆街上时,她就会不再盯着每个人看、不再看看碰巧正好是他了吗?

三星期以后他来了。那天早晨正下雨。她决定呆在家里把账目轧平。她正伏在自己桌子上,露丝领着他进来了。

“我给您处理信件来了,”他说道。

“我认为不必,”她狠狠地说道,“现在,亨利·艾博特,你给我出去,我受够了——”

“啊不,您没有,”他说道,一屁股就坐在了她的书桌旁。

说来也真惭愧,不过半个小时,她竟侧靠着沙发椅,吩咐起他写这写那来了。连她自己也不好意思承认究竟是怎么回事,反正她乐意看到他坐在那儿。由他陪伴,他够格。不管他现在可能陷得多深,可以对绝肯定的是,他是一个有身份的人。一早晨,他举止得体,写得一笔好字。看来他全然懂得该怎么写才行。

一星期之后,她笑着对艾米·书斯顿说道:“我的好人,你能相信吗?我用起秘书来了。一个非常漂亮的小伙子——但是请不必不好意思瞧我。你知道小伙子再漂亮,我也是无所谓的一——而且他的确省了我多少没完没了的事。”

一连三个礼拜,他表现得很好,准时来,从不惹事生非,什么事情都照她安排的去做。第四个礼拜头上,有一天,下午一点差一刻左右,他妻子也来了。这一次,她看上

去年青得叫人吃惊，也许只有十六岁。她简简单单地穿着一身灰棉布衣服。一头红色短发由于脸色苍白而显得格外显眼。

年青人早已知道赫里斯小姐中午一个人吃饭。他看到桌子上摆着一个人的餐具。看来不留饭是不成的了。尽管她满心的不愿意，还是请他们留下了。这顿饭并没有吃好。这两口子在一起是很腻味的。当着老婆的面，男的话就少了，而女的压根儿不开口。再说，这一对，不知怎么搞的，瞅上去总有点儿不善。

午饭过后，她打发他们走。两人一声不吭地就走了。当天下午，她上街采购，走着走着，她又下了决心，非得摆脱他们不可，来一个一劳永逸。他在的时候确是叫人感到称心如意，这不假。他的微笑，他说俏皮话的机灵劲儿，再想想这样一个骗四方财、吃十方食的居心叵测的浪荡汉竟然因为喜欢她而独独对她手下留情，等等等等，这些都打动着她那颗苍老了的芳心。但是真正引起她不安的倒是这些礼拜以来，他从没有开口要过一个子儿，确确实实，什么也没有要过。他一定在记着一笔可观的总账，脑瓜子里一定在盘算着什么主意，说不定哪天早晨他会恶狠狠地一下子抖出来，吓她个半死。在这儿，这一会儿，光天化日之下，四周车水马龙，嘟嘟之声不绝，树叶也在身前身后沙沙作响，她发现她自己气色都变了。她处事这样优柔寡断，叫谁都吃惊。

她那健壮厚实的体格，她那欢快红润的脸蛋，她那浓密蓬松的白发——全都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几乎站着也得靠停车处栏杆扶一扶的畏畏葸葸的小老太婆，一双恐惧的眼睛，两只打颤的膝盖。究竟有什么好怕的呢？她没做什么错事么，警察不就在身边吗？以前她多咱这样怯懦过？她

回家了。只是，心里莫名其妙地叨咕着要离开这个舒适的小窝，离开小窝所在的华尔波尔街。她要藏起来，把自己藏到谁也找不到的地方去。

当天晚上，他们又来了，丈夫，妻子和娃娃。她本来打算“一本书”、“早上床”，过一个舒坦自在的夜晚。敲门声却响了。

这一次没别的说的，她绝对有把握，她要同他们来坚决的。当这几个又打伙儿站在一起时，她站起身来发话了。

“给你们五镑，拿着，”她说道，“就这样断了。要是你们哪一个把他的或她的脸再伸进这扇门里来，我就叫警察。好了，走！”

女的干嚎了一声，仰面朝天，倒在地上，死过去了。那倒是货真价实的昏厥，看不出有半点搀假。把露丝叫来了。能做的都做了。

“简单得很，她就是成天没吃饱，”亨利·艾博特说道。最后艾达·艾博特（她昏过去，昏得多实在）被送到客房床上躺好，还派人去请了医生。医生诊罢说她需要的是休息和营养。这一段也许可以算作整个故事的关键时刻。在这个危机里，索尼娅·赫里斯要是不这么三心二意，管她晕倒不晕倒，坚决让艾博特一家出去，撵到门外冷冰冰的谁也不顾谁的街上去，那么她此刻仍然是虽老而矍铄，仍然可以继续同朋友们打她的桥牌。可惜就是在这种时刻，她的女性的癖性特别顽强。那个小东西就这样元气大伤地躺在那里，双目紧闭，脸色几乎同枕套一样苍白。娃娃（倒是个静得少见的婴孩）睡在床边的一张摇篮里。亨利·艾博特则在楼下听写信件。有一次索尼娅·赫里斯一眼望见银脸谱，望着看惯了的小丑，龇牙咧嘴地微笑，猛然一惊。因为这时候在她看

来，这简直是嘲弄别人幼稚可笑的那种尖刻的皮笑肉不笑的样子。

艾达·艾博特昏过去之后的第四天，来了她舅舅夫妻俩，爱德华先生和太太。爱德华先生是个红脸膛的大块头，言谈举止亲切热诚，穿着花花绿绿的背心。一副小客栈老板的模样。爱德华太太，鼻尖而削，语言低沉，瘦骨嶙峋，胸脯平平，但亦颇动人，还别了一枚老款式的大胸针。他们并排坐在沙发上，表明此来的目的只是为了看看他们心爱的外甥女，问问艾达的病情。爱德华太太抹了眼泪，爱德华先生既友好又亲切。倒霉的是正好韦斯顿夫人带着一个朋友来访。她们没呆多久。他们看到爱德华两口子，毫不掩饰他们的诧异，而对亨利·艾博特那种随随便便、熟不拘礼的样子，更是吃惊不已。索尼娅·赫里斯看得出来，他们对这种情况作出的结论，肯定是糟得不能再糟了。

又是一个礼拜过去了。艾达·艾博特还在楼上那间房里的床上躺着。看来似乎她是再也挪动不得的了。爱德华两口子成了常客。甚至有一次，他们还带了哈泼先生、哈泼夫人和他们的女儿艾格尼丝同来。他们一再致歉，说赫里斯小姐一定能体谅他们的，“既然他们如此喜爱艾达，他们又怎能不闻不问呢？”他们挤满了那间客房，无限同情地注视着苍白的病人，而病人反倒是双目紧闭。

接着两桩事情同时发生了。一是露丝不干了。二是韦斯顿夫人找上门来，同她的朋友坦率地谈了一次。她刚一开口，就叫人听不入耳：“我想你应该知道，亲爱的，大家都在谈——”，大家都在谈论着的是索尼娅·赫里斯同一年纪小到可以做她儿子的、浪荡街头的油头小光棍姘居在一起了。